



道在生 活 中

唐思鵬

的關係，管窺之見，敬希同道指正。

一切法皆是佛法

一般初學佛道的人，不知從何下手，找不到入門處，誤認為學佛人應避開生活，不問人世，到深山古洞去閉關，或在黑帳裏靜坐。這種把佛法與生活隔開的錯誤認識，在當今初學佛道或想學却又望而止步的人中佔有相當的比例。因此，常有人言：「我現在沒時間學佛，工作忙，家裏兒女還沒有成家立業，待我退休，子女成行，晚年休閑無事之時從事學佛。」所以社會上就有不少不了解佛法的人，視出家修行的僧衆或在家學佛的居士是：循入空門，逃避現實，消極無爲的悲觀厭世者。殊不知真正學佛的人是積極有爲、大雄無畏、不捨現實的，是止惡修善、廣爲社會作貢獻的；就在止惡修善、爲人類作貢獻的同時，忘我忘他，破我法執著，觀當體即空。這種不取不捨、不增不減地行持，當下便得解脫。所以欲求解脫者，不能捨現實生活而它求；欲求覺他者，不能捨一切衆生而自了。梁啟超先生云：「佛法是入世而不是厭世，是兼善而不是獨善。」正說明了佛法是不捨世法、不捨生活、不捨衆生的，若離生活則無佛道可言。筆者有鑒於此，特本一切法皆是佛法，不捨道法現凡夫事等聖言，談談道與生活

《中論》云：「衆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空，亦爲是假名，亦即中道義；未曾有一法，而不從緣生，亦無有一法，而不是空者。」既然一切法都從緣生，一切法都是空，而人們穿衣吃飯、走路睡覺、工作學習、應事接物的一生活，無不是緣生諸法，如夢幻泡影；明白此理者，當下便能遠離我法執著，證得諸法的實相，而入於不二法門。也就說諸法既是緣生性空，而法法就成就了人們解脫出離、證得真如實性的佛法。所以《金剛經》云：「一切法皆是佛法」。龍樹菩薩也說：「一切資生事業皆是佛道」。唐朝大居士龐蘊的老婆，人稱龐婆，曾說：「易、易、易，百草頭上西來意。」正是顯示一切法皆是佛法義。《維摩詰經》曾言衆香國土香積如來化度衆生不以語言文字而爲說法，唯以妙香而作佛法，菩薩聞已，皆獲大利。如該經中維摩詰問衆香

國土諸大菩薩云：「香積如來以何說法？」彼菩薩曰：「我土如來無文字說，但以衆香令諸天人得入律行。菩薩各各坐香樹下，聞斯妙香，即獲一切德藏三昧；得是三昧者，菩薩所有功德皆悉具足。」因爲宇宙間任何一法皆擺脫不了緣生這一基本法則，當然妙香亦不例外，既是緣生，則緣生之法有實體，相如夢幻，性自空寂，故人們應不執著，應不分別，在見相時，即於相上見性，有上觀空，這樣自能證得諸法的離言自性而當下解脫。以故《金剛經》云：「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而生其心。」《十二門論》云：「衆因緣生法，是即無自性，若無自性者，云何爲有法。」既無實法可得，故凡見聞覺知，皆當遠離我法執著，使心清淨，如如不動，不取於相。所以說：「一切法皆是佛法」。

再引一段《維摩詰經》中精煉的佛語，以便進一步說明一切法皆是佛法義。如佛告阿難云：「阿難！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有以諸菩薩而作佛事，有以佛所化人而作佛事，有以菩提樹而作佛事，有以佛衣服臥具而作佛事，有以飲食而作佛事，有以園林台觀而作佛事，有以三十二相八十隨好而作佛事，有以佛身而作佛事，有以虛空而作佛事，有以夢幻影響、鏡中像、水中月、熱時焰，如是等喻而作佛事，有以音聲語言文字而作佛事，或有清淨佛土、寂寞無言、無說無示、無識無作、無爲而作佛事。」

總之，有爲諸法依內緣而生，有相無體，了不可得。凡夫不達此理，便生倒想邪執，佛陀爲使有情破迷開悟，故假借語言文字，方便宣說，以顯一切諸法本自離言的實義，從而令諸衆生深達依他如幻，以除遣遍計所執，而悟入圓成實性。所以《金剛經》云：「一切有爲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

專論

道在生活中.....唐思鵬：3

明內

▲寶性論Ⅴ題.....談錫永：9

▲菩提道次第Ⅴ的特色.....如吉：18

特稿

漢藏所奉

十六羅漢、十八羅漢辨異.....黃春和：30

佛教造像藝術的宗教情趣

——禪文化義學思想對

我國佛雕藝術的影响.....王壽雲：37

畫頁

封面：山東歷城九塔寺九頂塔

面裡：台宗三祖智者大師

底裡：菡萏飄香

封底：明·八大山人

觀。」依此而觀，自能破迷開悟，離苦得樂，而超凡入聖。

不捨道法現凡夫事

古往今來諸佛菩薩莫不依此現實生活而證菩提涅槃。《金剛經》卷首敍述如來的身教云：「爾時，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入其城中，次第乞已，還至本處，飯食訖，收衣鉢，洗足已，敷座而坐。」此段恰好說明如來是「不捨道法，現凡夫事。」因為凡夫要穿衣吃飯，走路睡覺，工作學習，應事接物，而聖者就是在這些凡夫事中，不取於相，如如不動，以般若大智慧了達這一切都是緣生之法，變化無常，有而非真，如夢如幻，故能在凡夫的日常生活上不起我法執著，而自解脫出離。所以藕益大師說：「迷既迷其所悟，悟即悟其所迷。」也就是說凡夫是在聖者悟的地方迷，而聖者恰在凡夫迷的地方悟。故凡夫迷而不覺，則長墮苦海，不得解脫；而聖者大覺不迷，則遠離苦海，究竟解脫。

既然聖者是在生活中悟，而凡是在生活中迷，那末，衆生若欲破迷開悟，轉凡成聖，也祇有效法聖者在現實生活中不取不捨，哪裏迷從哪裏悟才能有成。這像人跌跤子一樣，在甚麼地方跌下去，就一定要在甚麼地方爬起來，決不能說我在這裏跌下去，而在那裏爬起來。衆生在生活中迷，也祇有在生活中對境觀當體即空去悟，絕不能說在生活中迷，而與現實生活取遠距離去求見性解脫。所以慧能大師說：「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離世覓菩提，猶如覓兔角。」這正是說明學人應不離現實生活而悟。

於現實生活中怎樣悟呢？且以吃飯為例，真正的學佛人吃飯

應按時而吃、如律而吃、悲憫衆生而吃、了達無我無法而吃。所謂按時而吃，佛陀即給人們做出了榜樣，如前所引《金剛經》云：「爾時，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一定要到吃飯之時才可進食，而不能隨便進食。也就是說要按時吃飯，生活有規律，而決不能應吃飯時而不吃飯，不吃飯該工作學習時而又要吃飯，這種生活不規律、不按時吃飯的行為，為佛陀所不許，所以沙彌十戒中即有不非時而食的戒律。

所謂如律而吃，佛陀亦給人們做出了榜樣，如前所引《金剛經》云：「還至本處，飯食訖，收衣鉢」，也就是說佛陀在舍衛大城乞食，乞已，並沒有在施主家吃，也沒有在回祇樹給孤獨園的路上邊走邊吃，而是要回到說法的地方才吃；並且所吃的食量每頓基本一致，而並不以為好吃的則多吃，不合口味的則少吃，而是隨緣任運，不貪口福，吃飽為止。這種吃飯是合符戒律的，即屬如律而吃。

所謂悲憫衆生而吃，佛陀亦給人們做出了榜樣，如前所引《金剛經》云：「入舍衛大城乞食，入其城中，次第乞已」。如來乞食不選貧擇富，對一切衆生作平等觀。因為如來乞食則能使一切衆生廣種福田，如果乞這戶不乞那戶，有選擇地乞，這就不能使一切衆生普種福田，同時如來內心便有貧富親疏的分別，則不屬行無緣慈，連同體悲，怎能叫大慈大悲憫衆生，大喜大捨濟含識呢？所以如來視一切衆生如獨子，化緣時心無分別地次第行乞。學佛人在吃飯時也要像佛陀一樣悲憫一切衆生，要了知衆生「鋤禾日當午，汗滴禾下土」的辛苦勞作，更要知道我現在一日三餐，飯飽菜足，其他衆生也是不是同我一樣有菜飯可飽呢？災區人民是否有飯菜可飽呢？佛說衆生是苦，我們學佛人應發大悲心，學習地

藏王菩薩「地獄未空，誓不成佛，衆生度盡，方證菩提」的精神，努力學習佛法，深入經藏，以便弘法利生，荷擔如來家業，使一切衆生不飢不渴，飽飲甘露。這種起大悲心不捨衆生而進餐，即屬悲憫衆生而吃。

所謂了達無我無法而吃，也就是在吃飯中雙破人法二執。一般衆生愚蒙不覺，不達我空法空之理，在吃飯時總執著有實在的我在吃飯，由是便有我執；執著有實在的飯被我吃，由是便有法執，有我法執，是爲大迷不覺的凡夫。聖者雖也與凡夫一樣在吃飯，但聖人畢竟是聖人，而不同於凡夫，爲甚麼？因爲聖人雖在吃飯，但在吃飯時徹底深達我是緣生幻相，有而非真，猶如夢中的我，於是心便不執著有實我在吃飯，這樣當下心便清淨而證得我空真如。就在破除我執的同時，亦深達所食之飯是緣生性空，如夢如幻，無有實體，猶如夢中的飯一樣，有而非真，心不取相，亦不執著，這樣就在吃飯時破除了法執，而證得法空真如。證我空真如即破能取執，證法空真如即破所取執；能所二執一破，自然證得平等真如，就在吃飯上入於不二法門而得解脫。所以說在吃飯時應該了達無我無法而吃。

總之，在吃飯上接時而吃、如律而吃、悲憫衆生而吃，皆屬大悲不捨現實生活，了達無我無法而吃，即屬大智不取緣生事相。這種不取不捨，悲智等遠，即是在生活中所行的大菩薩道。所以慧能大師說：「不離見聞緣，超然登佛地。」

吃飯時不取不捨，睡覺時亦當不取不捨。睡覺怎樣不取不捨呢？那就是：按時而睡、如律而睡、住法光明而睡、住色光明而睡、悲憫衆生而睡、了達無我無法而睡。

所謂按時而睡，即應按照彌勒佛《瑜伽大論》所說：初夜分經行晏坐，後夜分經行晏坐，中夜分惺悟瑜伽。這種初夜後夜經

行晏坐，中夜睡覺，即屬按時而睡。但是一般衆生根本沒有接時睡覺，夜晚應該睡覺時而不睡，如現在社會上有許多博奕行賭、尋歡著樂的人，終夜打麻將，進舞廳，而白天該工作學習時則沒精打彩，萎靡不振，甚至是整日大睡。這種該睡而不睡，不該睡時而又大睡的行爲，則爲佛陀所不許。如昔時阿那律尊者在佛陀講經時大睡不醒，而被佛陀嚴厲呵責。孔子的弟子宰予晝寢，也被孔子呵曰：「宰予晝寢，朽木不可雕也，糞土之牆不可圬也，余欲語何諸！」所以學人睡覺應接時而睡才對。

所謂如律而睡，即應按照佛陀睡覺的姿式而睡，也就是右脇而臥，重疊其足，右手撐在右臉頰下，左手放在大腿上，如臥佛睡覺一般，這種睡覺的姿式即稱如律而睡，亦稱吉祥睡。因此，古人有「睡如弓」之稱。但是一般衆生根本沒有按照吉祥臥的姿式睡覺，倒在舖裏胡亂而睡，這種睡法根本不合戒律。所以學人睡覺應以吉祥臥爲準，從而達到如律而睡。

所謂住法光明而睡，即是在接時而睡、如律而睡的基礎上，如理如法地思維正法，以求達到聞思修三慧的圓滿。也就是說學人在最初睡覺而又沒有睡熟之前，應該對白晝所聞的佛法如理思維，反複參悟，力求把甚深最甚深，微妙最微妙，難通達極難通達的如來真實義悟深、悟透，以期達到見性開悟。這種在熟睡之前如理思維正法，即屬住法光明而睡。因爲時間寶貴，一去不返，學人應抓住時機精勤用功，對正法多聞多思多修，以對治貪瞋等煩惱，而決不可虛度光陰，空過一生。

所謂住色光明而睡，即是指學人在白天過用精力，身心勞倦，初睡時無力思維正法的情況下，學人應該安住正念，內心不動，祇覺眼前一片光明，然後身心就安住在這種一片光明的境界中，如如不動，如果瞌睡來了即順其自然，讓它入睡，這種睡

覺，即屬住色光明而睡。

所謂悲憫衆生而睡 即在睡覺之時了達我在舖裏安然而臥，無憂無慮，而其他衆生是不是也有地方安身呢？在這漆黑的夜晚，他們也是不是同我一樣有煖烘烘的被窩可寢呢？人有地方安寢，而三塗衆生特別是傍生趣的飛禽走獸它們在吹風下雨的寒夜也不是有地方安寢呢？佛說衆生在苦海，衆生在火宅是完全真實的，我們學佛人應該發上成無上佛道，下度無邊衆生的菩提大心，努力學習佛法，也要學諸佛菩薩那種自覺覺他、自度度他的精神，使受苦有情都得解脫，都得出離。這種悲憫有情而睡覺，即屬悲憫衆生而睡。

所謂了達無我無法而睡 即是在睡覺之時通達我空法空，了知無實我睡覺，無實覺被我睡。睡覺是緣生，睡覺如夢幻，小時我睡覺，昨年我睡覺，乃至昨晚我睡覺，現在回想起來，早已如春夢一宵，了無痕跡，這不是我空法空嗎？人們在熟睡做夢時，往往也有夢中的我在睡覺，也有覺被我睡，一旦醒來，甚麼也沒有了。晚上做夢是這樣，白天亦復如是，與夢無異，所以古人把白晝稱爲大夢，夜晚稱爲小夢。但是一般衆生不達人生如夢，往往執夢境爲眞實，於是夜爲小夢所蔽，晝爲大夢所迷，恒處生死長夜，不得覺悟。佛陀爲破凡夫的我法執著，特說「一切有爲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既然一切有爲法皆如夢幻泡影，夜晚睡覺亦不例外，仍是有爲如夢，所以學人在睡覺時應該遠離分別執著，不要認爲有實我在睡覺，也不要認爲有實覺被我睡，達到能所雙亡，心境俱空，這樣當下便能在睡覺上證得睡覺的離言法性而超然解脫。作如是觀者，雖在睡覺，而亦是覺人，這種睡覺，即屬了達無我無法而睡。

如上所說睡覺時的按時而睡、如律而睡、住法光明而睡、住

色光明而睡以及悲憫衆生而睡，則屬上面所說的大悲不捨現實生活；了達無我無法而睡，亦屬上面所說的大智不取緣生事相。這種不取不捨，即是福慧雙修，悲智等運，也就是屬《維摩詰經》所說的「不捨道法，現凡夫事」。

吃飯睡覺時的不取不捨如是，其它工作學習，走路晏坐乃至上廁解便皆應如是。舉一反三，以一貫萬，這種不取不捨的修行，恰正是融道於生活之中。

既然明白了生活便是道，道不離生活，當然學佛的人無處不是修行下手的地方，也就是說隨處皆可入道。從種田的農人來說，一方面用科學知識勤耕細作種好農作物，使糧食增產，有了充足的糧食，使他人有飯可吃，也可以自己飽腹，免遭飢荒；同時就在種好農田作貢獻時，忘我忘他，內心安閑恬靜，這就是古人所說的農禪。做工的工人也應忘我勞動，無私奉獻，既勤勤懇懃地工作；同時又了達我及我所皆如夢幻，心不取相，亦不執著。商人經商亦應和顏悅色，對顧客百挑不煩，百問不厭，不高抬市價，買賣公平；同時內心又從容不迫，法喜充滿。育人的教師也應有德有才，認真備課，對學生既進行言傳，又進行身教，循循善誘，使學生如沐春風化雨之中；同時內心清淨，無欲無求，而又常飽法味。保家爲國的軍人也應大雄無畏，威武不屈；同時就在保家爲國的邊防線上通達生死如幻，我法本空，内心不驚不怖，而坦蕩無著。從政的領導者猶應視人民如父母，與廣大羣衆同甘苦，共優樂，勤政愛民，既作遵紀守法的模範，又大公無私的帶頭人。

各行各業的一切大衆，果能如是不取不捨，自他雙利地在現實生活中活參活悟，現證現觀，這樣五洲自成淨土，娑婆便是極樂，豈不美哉！

結語

(上接第29頁「《菩提道次第》的特色」)

綜上所述，可見一切法皆是佛法，學人即在一切法的現實生活上不取不捨，既做好自己的本質工作，同時又忘我忘他，不取法相，不取非法相。這種自他雙利的修持，是活潑的、即動即靜的生活禪，即可以積福，又可以修慧，所以古人說：「運水搬柴是妙道，穿衣吃飯是真如。」《金剛經破空論》也說：「衣食住行事即理，一切毗尼皆佛行，一一行中見實相，護念付囑善應知。」古往今來凡有成就的大德，莫不依此現實生活而真參實悟。《瑜伽大論》偈云：「世間諸事俗，牟尼皆不著，無著孰能取，見聞而不愛。」《華嚴經》也說：「一切諸佛皆出於人間」。這就說明學佛人不應避開現實生活，遠離衆生，祇要能於生活中不增不減，不取不捨，對眼見色時，不取色相；耳聞聲時，不取聲相；對鼻嗅香、舌嚐味、身觸塵、意了法時亦當不取於香味觸法諸相，這就是《金剛經》所說：「不住色生心，不住聲香味觸法生心」的「無所住而生其心」。臨濟義玄禪師說：

「在眼曰見，在耳曰聞，在手執著，在足運奔，汝若無心，隨處解脫。」所以真正的解脫之道是不捨現實生活的。祇能說人們在現實生活中是否覺悟，若深達染淨諸法皆無實體，心不取相，亦不住空，無住而住，這樣當下便是覺人而得解脫。古德說：「念念無住，即釋迦出世」，步步離相，即彌勒下生。」六祖慧能也說：「念念無住，即無縛也。」反之，若不達諸法的真實相，於現實生活中依名取相，執爲真實，這樣就是實足的凡夫。所以欲學如來大乘佛法者，應努力在度衆生的現實生活中觀空遣相，不取不捨。

利，以是蘊異名故。」第二過者，若我與蘊，自性是一，一有情身中有多蘊，我也應成多個；如「我」只有一個，蘊也應是一，如此過失甚多。第三過者，若說我與五蘊是一體，我應有生滅，此中又存在三種過失：「一過，憶念宿命不應道理；二過，作業壞失；三過，未作（業）會遇。」可見，若我與五蘊是一體，盡是過失，因此，我與五蘊是一體的可能性是不存在的。

假如我與蘊相異，「應不具蘊生、住、滅相」，如馬與牛不同，不具有牛的相。「我若不具生滅之相，即應是常，常則無變，全無作爲……流轉還滅皆不成故。」又若離開五蘊有「我」的話，那麼應該找得出來，其實離開五蘊，卻找不到「我」，因此，沒有一個離開五蘊之「我」。由此可知，五蘊與我一異，都不可得，而又沒有第三種情況存在，所以真實的我是沒有的。我，只是依五蘊所立的假名。

又以同樣的方式推究，法中也不具有「我」，而是如幻如化。總之，一切法都無自性，而緣起因果又非斷無，通達此理，依而修習，即破我執、法執，可出三界、成佛道。

於由本論具有以上特色，由它所組建的黃教修學體系顯得廣博精微，既總括了三藏全部教法，又廣攝衆機，三根普被，真實地發揚光大了佛的一代時教。所以太虛大師說：「永明雖能以禪恢教，而雍正紹其風，但均不能如西藏之宗喀巴，在菩提道次顯教上更安密宗。」「台賢二宗歷代祖師，皆各自重主觀，而尙缺平視等量之客觀的精神和態度。換言之，即對於釋尊教法未能平等的觀察和組織。因此，以今觀之，反不及西藏宗喀巴菩提道次之組織圓滿。」（《中國佛學》）不過，本論的殊勝之處，不是他人所盡能讚嘆，有緣者自能品嚐其甘露美味。